

文藻外語大學英/外語能力診斷輔導中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教務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1 日教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文藻外語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升學生英/外語能力，進行診斷其學習需求、量身訂作英/外語學習策略技巧的應用練習，並定期追蹤輔導等機制實施，特設置「英/外語能力診斷輔導中心」(以下簡稱本中心)。
- 第二條 本中心之組織架構
本中心置主任一人，負責綜理本中心之業務。並各得置職員若干人，協助中心業務執行。
- 第三條 本中心業務職掌如下：
一、執行教育部補助計畫相關活動。
二、推動管理駐診老師、口語小老師、自學軟體資源預約使用。
三、籌辦與推動處方課程。
四、籌辦外語學習講座活動。
五、籌辦校內外英/外相關競賽活動。
六、辦理英文實力養成方案相關課程。
七、推動文藻外語學習專車 Wenzao E-Car 相關活動。
八、追蹤駐診老師輔導成效、學員學習成效。
- 第四條 服務對象設定含本校全校師生、校外國高中(職)生及南區夥伴大專校院師生。
- 第五條 本中心相關學習資源預約使用、課程活動參與執行依「英/外語能力診斷輔導中心預約/報名辦法」辦理。
- 第六條 本中心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